

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监事辞职暨补选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收到公司职工监事黄杰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黄杰先生因年龄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务。辞职后，黄杰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黄杰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治理和健康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监事会对黄杰先生在任期内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1月21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陈国民先生为第十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与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陈国民先生简历如下：

陈国民，男，1971年3月出生，汉族，大学本科，经济管理专业，高级经济师、会计师。曾任淮南市日用化工厂负责财务及工资管理工作，国投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物业管理公司（公共事业公司）负责财务工作，国投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物业管理公司财务

科主办会计、综合事务管理队队长、配送中心主任、经营办主任，芜湖大江造船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董事长，安徽楚源工贸有限公司经营管理部长、副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公司财务管理部部长、会计核算中心主任。现任公司办公室主任、综合服务中心主任。

陈国民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月23日